

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新建公共配套用房工程

公开招标公告

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公司）受 浙江省岱山临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的委托，就 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新建公共配套用房工程（项目名称）组织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JXCX-2025-kt01

二、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三、项目名称：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新建公共配套用房工程

四、项目概况：标准厂房一期新建一个公共配套用房，总建筑面积为 151 平方米。

五、招标范围：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等工程的施工。

六、工期：45 日历天。

七、招标控制价：本次招标控制价为 618664 元，下浮率区间：6%（含）~ 8%（含）；下浮率间隔 6%、6.5%、7%、7.5%、8%。

八、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无在建项目。

3 项目班子配备：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必须配备齐全（其中安全员配备符合建质[2008]91 号文件规定），持证上岗，项目负责人须有 B 类安全考核证书，项目安全员须有 C 类安全考核证书，且均应有本企业有效的社保证明（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如因故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能证明是本企业在职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时间以法院判决书判决日期为准）；

5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7 诚信承诺：投标报名单位和法定代表人必须对投标过程的企业行为作出诚信承诺。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地点和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5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5 月 8 日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将符合以上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 资料发送后请及时与招标代理单位联系 (邮箱号: 894964920@qq.com), 逾期不予受理。

十、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十一、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 988 号经开大厦 3 楼开标室。

十二、开标时间: 2025 年 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十三、开标地点: 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 988 号经开大厦 3 楼开标室。

十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浙江省岱山临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浙江岱山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988号

联系人: 王工

电 话: 0580-7338359

招标代理人名称: 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地址: 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港航路123号中浪国际大厦B座10楼

联系人: 黄先生

电 话: 0580-2189255

